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评审报告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五日

2024年度荔湾区财政绩效目标评审

专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称或职务
邹伟勇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城市规划	高级规划师，注册规划师
李仕坚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财务会计，审计	注册会计师
成文胜	广州珠江控股集团	机电工程	高级工程师
张志强	广州电子机械会计学会	财务会计	会长，高级会计师
周买春	华南农业大学	水利工程	教授，博导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评审意见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荔湾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及《广州市荔湾区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评审服务协议书》，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4年1月，对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花地街道办事处”）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进行了评审，包括部门整体目标、部门支出项目目标的评审。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工作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花地街道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

1、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街道党的建设、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辖区有关情况、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2、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街道党工委自身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统筹协调辖区内各领域党建工作，整合调动各类党建资源；统筹推进和抓好社区（经济联社）党建、驻区单位

党建、新兴领域党建有效融合。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做好经常性的发展党员工作。

3、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讨论并决定本街道“三重一大”问题，统筹协调辖区单位和组织，团结、组织党内外干部和群众，抓好上级决策部署的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

5、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选拔、管理和监督工作。贯彻党管人才原则，按照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对居民委员会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按照有关要求，协助管理有关部门派驻街道机构的干部，对派驻街道机构工作考核、负责人任免以及人员的考核、提拔晋升提出意见。统筹各类编外人员的日常管理。

6、领导本街道的意识形态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把思想道德建设、文化建设与社区建设和管理结合起来，广泛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高广大党员、群众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坚持思想政治工作与关心群众生活、解决群众实际问题相结合，努力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宣传和贯彻党的统战政策，做好党的统战工作。

7、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依法支持、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

和其他工作，发挥居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依法协助民政部门开展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依法保障居民委员会在居民区的自治权利，为居民委员会的正常办公提供必要条件。

8、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协调组织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收集辖区内居民反映的问题，受理居民来信来访，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辖区内居民和单位的意见和要求，组织、协助或督促有关部门解决。负责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9、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建立、健全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适应社区居民多层次的服务需求。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工作。负责组织和引导社区教育、科普、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组织社区志愿服务队伍，动员和引导单位、居民兴办社区服务事业，开展便民利民的系列服务依法负责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贯彻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实施方案。

10、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政事务、兵役和民兵事务、退役军人事务、拥军优属、人民防空事务、侨台事务、民族宗教事务、法治宣传、劳动用工监控、社会保险、劳动就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抢险救灾、禁毒、扫黄打非、刑满释放人员帮教、殡葬改革等工作。

11、配合开展辖区内企业管理和服务工作，统筹做好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协助企业招才引智，提升城区环境品质。

12、组织协调和依法监督本街的统计工作，负责基层统计工

作，完成国家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经济普查、人口普查、农业普查等工作任务。

13、依法指导和监督业主召开业主大会会议、选举业主委员会，办理业主委员会备案，监督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依业主提请组织成立物业管理委员会，协调处理物业管理纠纷。加强对物业管理的指导和监督。

14、负责指导、支持和帮助经济联社的工作，协调和管理涉农事务。

15、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履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职权，以及法律法规、省市政府公告明确的行政执法职权，经过法定程序后，以街道自身名义开展有关审批服务和综合执法工作。

16、维护辖区内的城市环境和城市秩序，对于违法建设、违法占用道路、违法改变建筑使用功能、无照无证经营、占道经营、非法行医、违规违章施工以及其他违反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管理、公共设施管理等规定的行为，按照有关授权进行依法管理。开展对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历史建筑的日常巡查与保护。

17、负责辖区内居民区、内街巷的环境卫生和环境整治工作，组织督促辖区内的单位和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按照区政府要求做好生活垃圾收运工作，负责本辖区内生活垃圾分类的日常管理工作。

18、组织开展辖区内应急、防汛、防旱、防风、防震、消防安全、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相关工作，制定和实施辖区突发性

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

19、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以及区委、区政府依法赋予的其他居民工作、社区服务、社会管理、城市管理职责。

2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单位与预算编制范围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是主管部门，部门预算包括4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综合保障中心与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均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表1 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编制数
1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行政单位	55
2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3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4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三）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及预算信息，2024年度总编制人数70人，在职实有人数66人，占总编制计划人数的94%。其中：行政编制49人、事业编制15人、后勤服务人员2人。离退休人员38人，其中：退休38人。

（四）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评审的总预算数为6,491.63万元，具体预算情况如下：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财政申请预算数为6,49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为3209.10万元，占申请预算总支出的49.43%；项目支出预算数为3,282.53万元，占申请预算总支出的50.57%。

二、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评审专家组认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与部门职能密切相关，且基本能全面、准确地反映部门事业发展履职内容。

花地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全力加强基层党建、确保街道日常运作、推进街道多层面建设、提升各类社区服务等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地区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一是一门心思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凝心聚力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二是心无旁骛推动花地高质量发展；三是真心实意保障和改善民生；四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为荔湾区社区微改造注入新活力、贡献花地力量。

三、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一）加强党的领导和建设，强化干部队伍党风廉政

1、主要实施内容

一是凝心聚力加强党建工作建设；二是坚持和完善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三是强化各级党组织建设；四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党风廉政建设。

2、主要实施项目

该任务拟投入资金 999.53 万元，主要实施的项目有：社区办公经费、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镇（街）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补助经费等 16 项工作经费。主要实施项目如下：

表 3-1 任务一主要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实施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	街道党组织工作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 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 号）文件要求，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建设，包括做好党员发展、党务系统的培训工作等。	50.00
2	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 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 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47.4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实施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	两新组织区域党委工作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5.00
4	社区办公经费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40.00
5	社区办公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实施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	社区党员活动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54.25
7	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40.00
8	新建两新党组织启动经费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0.8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实施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	镇（街）党建工作经费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5.00
10	妇女团组织等工作经费	积极开展系列社区团的组织活动，发挥社区团员青年先锋模范作用，开展“创优争先”活动。	8.00
11	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通过优化机制措施，不断激发社区党组织书记工作热情。	12.46
12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保障居委会办公经费，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	364.8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实施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	镇（街）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补助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9.80
14	社区经济联社组织员经费（荔湾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263.91
15	镇（街）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补助经费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42.5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实施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	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面带动两新企业党组织发展，实现两新党建工作质量和经济发展水平整体提升。	15.60
预算合计金额			999.53

3、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始终把党建作为主责主业，全面增强各级重视党建、关心党建、主抓党建的主体责任意识，并做到逐级延伸。二是通过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履行街道党工委工作职责，切实发挥党组织工作经费在服务党员、保障基层党组织运转、落实党工委各项工作任务及开展系列党员主题教育活动等方面的作用，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努力实现绩效目标。三是推进党建工作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将党建工作贯穿街道各项工作，切实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二）统筹规划人员经费，保障机构日常运作

1、主要实施内容

统筹街道人员薪酬补贴，提升人员积极性，完善网格化工作机制，建立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的工作队伍，保障单位日常运作，全面提升荔湾基层治理水平。

2、主要实施项目

该任务拟投入资金1,368.23万元，主要实施的项目有：编外人员聘用经费、市财政社区两委干部补贴、社区办公经费等14项工作经费。主要实施项目情况如下：

表3-2任务一主要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1	其他居委会人员经费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完善社区专职工作人员职业薪酬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保障居委会历年退休人员经费、兼职委员补贴的发放。	15.00
2	社区办公经费	保障居民委员会日常工作正式开展，加强处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	24.52
3	市财政社区办公经费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	6.08
4	市财政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保障居委会办公经费，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	273.3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5	经济联社监事会社务监督委员会工作经费（绩效）补贴	监督本联社常务理事会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及股东大会或股东代表大会形成的决议、决定执行情况。	5.28
6	街消毒站病媒生物防治专职人员补贴	据广东省《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粤府函〔2021〕345号），做好街道消毒站生物防治专项人员补贴管理，确保消毒站的日常运作。	16.56
7	街道事业单位业务经费	根据《广州市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广州市城中村、出租屋燃气燃烧器具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的紧急通知》（穗城管办〔2021〕5号）、《广州市流动人口居住登记和居住证办理工作规范（试行）》（穗公〔2019〕122号）、《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等文件要求，开展出租屋日常上门巡查管理；出租屋租赁备案、消防、燃气等宣传。	10.00
8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统计、创建、社区综合管理、基干体检、关工委、住房保障、编外聘用人员经费补助、办公大楼物业管理服务等日常工作。	452.6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9	综合网格服务管理信息费	贯彻落实《广州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穗改委发〔2021〕13号）和《广州市委党建引领城中村治理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做实综合网格“一格一员”，完善网格化工作机制。	10.32
1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按时按规定做好基层编外人员工资福利的发放，切实提高编外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和幸福感。	493.68
11	街道事业单位业务经费	搭建就业平台，积极安置下岗失业人员，推进社区就业保障体系建设，规范社区创业、再就业制度化。	10.00
12	广州市镇（街）园区环保监督检查员经费（荔湾区）	按照市、区城市管理局要求和部署，顺利完成各项指标工作，加强对街道环境的监管工作，推进环境卫生建设管理体系的构建。	26.38
13	荔湾区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工资	通过项目的开展，做好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工资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提升人员工作积极性。	14.00
14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我区街道统计队伍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府办〔2020〕20号）通知，通过配备基层统计协管员，加强基层统计力量，及时完成基层统计工作，提升统计工作水平。	10.50
预算合计金额			1,368.23

3、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完成三中心一队伍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和保障好福利待遇水平，贯彻落实街道就业服务和劳动保障工作；二是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三是加强做实综合网格“一格一员”，完善网格化工作机制，全面提升荔湾基层治理水平。

（三）从多维度出发，构筑多层面荔湾

1、主要实施内容

一是加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完善街道保洁配备，打造干净荔湾。二是完善公共服务配套，推进城市更新改造，优化舒适荔湾。三是从民生出发，进一步提升服务广度，强化服务重点，筑牢幸福荔湾。四是推进债券项目发行，精准扩大有效投资，保障社区微改造前期工作顺利开展。

2、主要实施项目

该任务拟投入资金 621.91 万元，主要实施的项目有：环卫保洁类经费、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经费、街道综合工作经费等 14 项工作经费。主要实施项目情况如下：

表 3-2 任务三主要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1	儿童友好社区经费	继续加强儿童友好社区的建设，完善配套设施，优化社区内部空间。	35.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2	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经费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8〕13号），推进街道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作，开展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为特殊需求群体提供深度个性化专业服务。	124.80
3	荔湾区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经费	推进我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健全慢性病综合防控长效工作机制	5.00
4	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通过优化机制措施，不断激发社区党组织书记工作热情。	12.54
5	市财政城乡社区活动经费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	8.28
6	经济联社年度经济责任审计专项经费	保证审计所需经费，确保审计工作按时按质的完成。	1.10
7	环卫保洁类经费	对辖内主次干道市政道路、内街巷城中村、环卫公厕、河涌堤岸、水域等落实保洁作业标准，常态化做好环卫保洁工作，确保街道日常环境干净整洁。	172.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8	人大相关工作经费	组织人大代表切实发挥职能作用，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履职建言，回应人民群众关切，推动花地街道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5.00
9	荔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粤府〔2022〕116号）文件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9.99
10	债券项目前期经费	做好债券发行的前期工作，推进花地街怡芳苑社、中市和民治社区微改造建设进度。	66.00
11	街道综合工作经费	根据街道建设需求，结合街道发展导向，优化街道内部建设，全方面多维度提升居民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感。	155.00
12	区禁毒专项经费	加强平安创建宣传，提升居民防毒、禁毒意识，帮助吸毒人员戒除毒瘾，回归社会。	2.20
13	综治信访维稳等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荔湾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平安建设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规定，按照街道党工委领导、办事处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制保障的社会治理要求，高度重视综治及平安建设工作。	5.00
14	康园工疗站经费	根据广州市残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康园工疗机构及工疗人员资助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穗残联规字〔2019〕3号）要求，项目用于开展工疗站的人员、经费、资产等日常运作管理。	20.00
预算合计金额			621.91

3、支出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街道保洁、设施配套、服务覆盖等多维度建设，从街道环境出发，优化街道保洁工作安排，打造干净荔湾；从城市更新内部出发，完善设施公共服务配套设施，优化舒适荔湾；从民生出发，强化社区服务覆盖，筑牢幸福荔湾；从荔湾发展出发，推进债券项目发行，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注资荔湾。

（四）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社区服务满意度

1、主要实施内容

一是加强社区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动社工与志愿服务融合发展。二是重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发放，有效缓解家属经济压力负担。三是推进各类筛查检测工作，提升居民优生优育水平。四是落实就业政策，推动基层社区就业。

2、主要实施项目

该任务拟投入资金 292.86 万元，主要实施的项目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市财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帮扶工作经费等 11 项工作经费。主要实施项目情况如下：

表 3-3 任务四主要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1	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项目工作经费	通过项目的开展，做好辖内孕妇产前筛查与诊断项目，普及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	0.3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2	免费婚前孕前健康检查项目工作经费	根据《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统筹推进免费婚前孕前保健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穗卫规字〔2022〕1号）等文件经费，开展街道免费婚孕前健康检查随访工作。	0.15
3	人口监测经费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的决定》，对全员人口信息进行收集、登记、更新、录入等。	0.32
4	市财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8〕13号），开展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工服务，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进一步结合。	115.2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5	帮扶工作经费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农业振兴局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组织部　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荔湾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经费及人才补助待遇保障的工作指引（试行）>通知》（穗荔乡村〔2022〕1号），完善帮扶措施，落实帮扶项目，从教育发展、种养殖业、农产品贸易等方面，增加当地群众经济收入。	5.00
6	基层武装相关工作经费	做好春、秋两季征兵，组织青年做好体检、政审；做好入伍动员、跟踪入伍动态；做好民兵体检、集训、节假日值班工作、完成上级布置的应急工作任务。	5.00
7	安全监察防火安全生产等工作经费	完成荔湾区应急管理局委派的任务和街道委派的任务；完成荔湾区消安委和消防大队委派的任务。	5.00
8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	根据文件要求，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助发放工作，促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责任，妥善看护好居家患者，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导致危害社会案（事）件发生。	38.6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下达预算金额（万元）
9	军人服务业务经费	开展复退军人服务政策宣传活动和复退军人走访慰问，帮扶解困，及时公开工作经费的使用情况，关爱复退军人，激发复退军人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热情。	5.00
10	荔湾区镇（街）园区专职安监员队伍建设经费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加强街道专职安监队伍建设，保障各类案件工作正常开展，大力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高质量发展。	14.28
11	区级就业补助资金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分配2024年荔湾区基层服务经费补助资金的函》，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实施国家、省、市关于促进就业的政策措施，推动基层社区就业工作发展。	4.00
12	街道环境综合整治经费	结合街道日常治理情况情况，统筹规划交通安全管理等各项工作，提升居民生活便利度。	100.00
预算合计金额			292.86

2、支出绩效目标

在街道建设的基础上，完善社区工作人才队伍的建设，确保社区居民严重精神患者监护补助发放、各类优生优育筛查和推进基层社区就业等工作的正常开展，一方面有效缓解补助家庭经济

负担和基层社区待就业人员的就业形势，另一方面加强社区居民优生优育工作水平，提高人口素质和促进家庭幸福，进一步提升居民社区服务满意度。

四、部门整体年度绩效指标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含目标值）是用于衡量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具体指标，从部门整体的“绩”和“效”两方面考核。部门整体绩效指标采用三级指标分类体系，一级指标为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在一级指标中根据指标性质各分化出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二级指标，在二级指标中根据实际履职设置个性化的三级指标。

（一）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是指相关预算资金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情况，一般反映预算支出的直接结果。主要分为 4 类二级指标：数量指标，反映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质量指标，反映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达到的标准和水平；时效指标，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成本指标，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所需成本的控制情况。

2024 年度根据部门履职计划设定的产出指标主要有三类，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具体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如下；

1、数量指标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数量指标主要从民生服务、城市管理等方面设置三级指标（关键性指标），设置了防灾减灾

救灾应急演练活动、开展帮扶调研工作次数、慰问复退军人覆盖人数等 8 个关键性指标，并根据预期计划设置了相应的目标（考核）值。关键性指标设置情况具体如下：

表 4-1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设置情况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1	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演练活动	反映辖街全年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演练活动开展情况。	计划全年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演练活动次数不于 2 场。	≥2 场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助资金发放率	反映按规定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及救治财政补助资金情况。	补助发放率=实际发放补助金额/计划发放补助金额*100%	100%
3	开展帮扶调研工作次数	反映本年度领导干部到对口帮扶贫困村开展各项乡村振兴帮扶调研工作次数。	本年度计划完成乡村振兴对口帮扶调研工作 2 次。	≥2 次
4	出租屋登记率	反映街道出租屋管理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出租屋登记率=已登记出租屋数/应登记出租屋数*100%	100%
5	帮扶辖区困难群体次数	考察全年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帮扶辖区内困难群体的次数。	计划全年帮扶困难群体电访探访次数不少于 600 次。	≥600 次
6	平安创建宣传活动次数	反映辖街全年组织开展平安创建宣传活动次数情况。	计划全年组织开展平安创建宣传活动次数不于 2 场次。	≥2 次
7	慰问复退军人覆盖人数	反映对复原退伍军人的慰问情况。	计划全年走访慰问的复退军人人数不少于 35 人。	≥35 人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8	教育培训活动党员参与率	反映社区党员参与党建活动情况	教育培训活动党员参与率=参加培训的党员人次数/社区党员人次数*100%	≥80%

2、质量指标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质量指标主要从治安防控、民生服务、人员管理等方面设置三级指标（关键性指标），设置了内街内巷保洁覆盖率、在编人员年度考核情况和案件类警情下降率 3 个关键性指标，并根据预期计划设置了相应的目标（考核）值。关键性指标设置情况具体如下：

表 4-2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设置情况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1	内街内巷保洁覆盖率	考察街道内街内巷的街道日常保洁、清运余泥及公厕管养的覆盖情况。	保洁覆盖率=纳入日常保洁的面积/街道内街内巷总面积*100%	100%
2	在编人员年度考核情况	反映本年度在编人员履职情况。	以政务年度考核系统结果认定（在编人员考核结果不考虑“不定等次”的在编人员）	称职或以上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3	案件类警情下降率	通过开展系列综治维稳工作，有效改善案件报警类、求助类、投诉类等警情的发生频次。	案件类警情下降率=（上年度案件类警情发生数量-本年度案件类警情发生数量）/本年度案件类警情发生情况*100%	同比下降

3、时效指标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时效指标主要从人口信息变动和街道管理等方面设置三级指标（关键性指标），设置了变动人口更新率、内街巷保洁时长 2 个关键性指标，并根据预期计划设置了相应的目标（考核）值。关键性指标设置情况具体如下:

表 4-3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情况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1	变动人口更新率	及时更新录入四大变动、来穗人员信息等。	变动人口更新率=人口信息更新数量/人口信息变动数量*100%。	90%
2	内街巷保洁时长	反映辖内各道路、公厕等每日保洁时长是否达到标准。	根据荔湾区道路、公厕等保洁时间标准，街道每日保洁时长不低于 16 小时。	≥16 小时

（二）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描述的是项目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效果，主要通过根据业务特点来设定。与产出指标进行区分，效益

指标一般反映预算支出的综合结果或间接结果。主要分为 5 类二级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在经济回报或增加收入方面带来的影响和效果；社会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生态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对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可持续影响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反映相关行业服务对象或群体的满意度。

2024 年度根据部门履职计划设定的效益指标主要有三类，为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满意度指标，具体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指标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主要从治安维稳、服务建设、党建阵地建设等方面设置三级指标(关键性指标)，设置了安全事故或不良社会影响事件发生数、社区服务覆盖率、禁毒宣传覆盖率等 5 个关键性指标，并根据预期计划设置了相应的目标（考核）值。关键性指标设置情况具体如下：

表 4-4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设置情况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1	安全事故或不良社会影响事件发生数	从反面反映年度安全维稳、应急管理工作的实施效果。	在本年度安全维稳工作开展过程中，媒体报道、行业反映或上级通报的发生人为原因安全事故或不良社会影响事件的次数。	0 次
2	社区服务覆盖率	反映辖区内社区服务覆盖情况。	社区服务率=实际提供社区服务人数/计划提供社区服务人数*100%	100%
3	禁毒宣传覆盖率	考察无毒社区禁毒宣传覆盖情况。	禁毒宣传覆盖率=实际参加宣传活动的社区人数/计划参加宣传活动的社区人数*100%	≥90%
4	“两新”党组织党建阵地建设数量	反映“两新”党组织党建阵地建设数量情况。	本年度更新建设“两新”党组织党建阵地 2 个或以上。	⩾2 个
5	各类突发事件信息处置率	反映信访、投诉、交办类案件的办结完成情况。	信访、投诉、交办类案件结案率=实际办结的案件数/需要办结的案件数*100%	100%

2、可持续影响指标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可持续影响指标主要从环保和党建方面设置三级指标（关键性指标），设置了居民环保意识和推进党建氛围建设 2 个指标，并根据预期计划设置了相应的目标（考核）值。关键性指标设置情况具体如下：

表 4-6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情况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1	居民环保意识	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居民的环保意识。	开展党建引领，宣传餐饮场所的污染防治及相关监督管理活动，提升居民环保意识。	有效提升
2	推进党建氛围建设	反映街道党群服务驿站党建氛围营造情况。	全面展示党的形象、传播党的理念、弘扬党的精神，推进党建氛围的营造。	长期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从各类服务群体的满意度方面设置三级指标（关键性指标），设置了基层党建工作满意度、居民对社区养老服务满意度、窗口服务满意度、居民对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4 个指标，并根据预期计划设置了相应的目标（考核）值。关键性指标设置情况具体如下：

表 4-8 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情况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序号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目标（考核）值
1	基层党建工作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基层党员对基层党建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	满意度=表示满意的党员人数/参加调查的党员人数*100%	≥90%
2	居民对社区养老服务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居民对养老服务的综合满意度水平。	满意度=对养老服务满意的居民人数/参加调查的居民人数*100%	≥90%
3	窗口服务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居民对社区窗口服务的满意度。	满意度=对社区窗口服务表示满意的人数/参加调查的居民人数*100%	≥90%
4	居民对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居民对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满意度=对环境卫生表示满意的居民人数/参加调查的居民人数*100%	≥90%

附件：

1、2024年荔湾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2024年荔湾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绩效指标）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五日

附件 1:

2024 年荔湾区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4">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td></tr>
<tr><td>基本信息</td><td>财政供养人员数</td><td>66</td><td>下属二级单位数</td><td>3</td></tr>
<tr><td rowspan="6">预算整体情况</td><td>部门预算支出</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d>收入来源</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r>
<tr><td>基本支出</td><td>3209.10</td><td>财政拨款</td><td>6491.63</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2555.51</td><td>其他资金</td><td>0.00</td></tr>
<tr><td>事业发展性支出</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d>按预算级次划分</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r>
<tr><td>财政专项资金</td><td>0.00</td><td>区本级使用资金</td><td>6491.63</td></tr>
<tr><td>预算整体情况</td><td>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td><td>727.02</td><td>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td><td>0</td></tr>
<tr><td>总体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全力加强基层党建、确保街道日常运作、推进街道多层面建设、提升各类社区服务等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地区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一是一门心思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凝心聚力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二是心无旁骛推动花地高质量发展；三是真心实意保障和改善民生；四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为荔湾区社区微改造注入新活力、贡献花地力量。</td></tr>
</table>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加强党的领导和建设，强化干部队伍党风廉政	一是凝心聚力加强党建工作建设；二是坚持和完善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三是强化各级党组织建设；四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党风廉政建设。	999.53	一是始终把党建作为主责主业，全面增强各级重视党建、关心党建、主抓党建的主体责任意识，并做到逐级延伸。二是通过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履行街道党工委工作职责，切实发挥党组织工作经费在服务党员、保障基层党组织运转、落实党工委各项工作任务及开展系列党员主题教育活动等方面的作用，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努力实现绩效目标。三是推进党建工作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将党建工作贯穿街道各项工作，切实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统筹规划人员经费，保障机构日常运作	统筹街道人员薪酬补贴，提升人员积极性，完善网格化工作机制，建立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的工作队伍，保障单位日常运作，全面提升荔湾基层治理水平。	1368.23	一是完成三中心一队伍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和保障好福利待遇水平，贯彻落实街道就业服务和劳动保障工作；二是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三是加强做实综合网格“一格一员”，完善网格化工作机制，全面提升荔湾基层治理水平。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从多维度出发，构筑多层面荔湾	一是加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完善街道保洁配备，打造干净荔湾。二是完善公共服务配套，推进城市更新改造，优化舒适荔湾。三是从民生出发，进一步提升服务广度，强化服务重点，筑牢幸福荔湾。四是推进债券项目发行，精准扩大有效投资，保障社区微改造前期工作顺利开展。	621.91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街道保洁、设施配套、服务覆盖等多维度建设，从街道环境出发，优化街道保洁工作安排，打造干净荔湾；从城市更新内部出发，完善设施公共服务配套设施，优化舒适荔湾；从民生出发，强化社区服务覆盖，筑牢幸福荔湾；从荔湾发展出发，推进债券项目发行，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注资荔湾。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社区服务满意度	一是加强社区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动社工与志愿服务融合发展。二是重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发放，有效缓解家属经济压力负担。三是推进各类筛查检测工作，提升居民优生优育水平。四是落实就业政策，推动基层社区就业。	292.86	在街道建设的基础上，完善社区工作人才队伍的建设，确保社区居民严重精神患者监护补助发放、各类优生优育筛查和推进基层社区就业等工作的正常开展，一方面有效缓解补助家庭经济负担和基层社区待就业人员的就业形势，另一方面加强社区居民优生优育工作水平，提高人口素质和促进家庭幸福，进一步提升居民社区服务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解释	指标说明及公式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演练活动	反映辖街全年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演练活动开展情况。	计划全年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演练活动次数不于 2 场。	≥2 场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助资金发放率	反映按规定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及救治财政补助资金情况。	补助发放率=实际发放补助金额/计划发放补助金额*100%	100%
			开展帮扶调研工作次数	反映本年度领导干部到对口帮扶贫困村开展各项乡村振兴帮扶调研工作次数。	本年度计划完成乡村振兴对口帮扶调研工作 2 次。	≥2 次
			出租屋登记率	反映街道出租屋管理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出租屋登记率=已登记出租屋数/应登记出租屋数*100%	100%
			帮扶辖区困难群体次数	考察全年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帮扶辖区内困难群体的次数。	计划全年帮扶困难群体电访探访次数不少于 600 次。	≥600 次
			平安创建宣传活动次数	反映辖街全年组织开展平安创建宣传活动次数情况。	计划全年组织开展平安创建宣传活动次数不于 2 场次。	≥2 次
			慰问复退军人覆盖人数	反映对复原退伍军人的慰问情况。	计划全年走访慰问的复退军人人数不少于 35 人。	≥35 人
			教育培训活动党员参与率	反映社区党员参与党建活动情况	教育培训活动党员参与率=参加培训的党员人次数/社区党员人次数*100%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解释	指标说明及公式	指标值
		质量指标	内街内巷保洁覆盖率	考察街道内街内巷的街道日常保洁、清运余泥及公厕管养的覆盖情况。	保洁覆盖率=纳入日常保洁的面积/街道内街内巷总面积*100%	100%
			在编人员年度考核情况	反映本年度在编人员履职情况。	以政务年度考核系统结果认定（在编人员考核结果不考虑“不定等次”的在编人员）	称职或以上
			案件类警情下降率	通过开展系列综治维稳工作，有效改善案件报警类、求助类、投诉类等警情的发生频次。	案件类警情下降率=（上年度案件类警情发生数量-本年度案件类警情发生数量）/本年度案件类警情发生情况*100%	同比下降
		时效指标	变动人口更新率	及时更新录入四大变动、来穗人员信息等。	变动人口更新率=人口信息更新数量/人口信息变动数量*100%。	100%
			内街巷保洁时长	反映辖内各道路、公厕等每日保洁时长是否达到标准。	根据荔湾区道路、公厕等保洁时间标准，街道每日保洁时长不低于16小时。	≥16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或不良社会影响事件发生数	从反面反映年度安全维稳、应急管理工作的实施效果。	在本年度安全维稳工作开展过程中，媒体报道、行业反映或上级通报的发生人为原因安全事故或不良社会影响事件的次数。	0次
			社区服务覆盖率	反映辖区内社区服务覆盖情况。	社区服务率=实际提供社区服务人数/计划提供社区服务人数*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解释	指标说明及公式	指标值
			禁毒宣传覆盖率	考察无毒社区禁毒宣传覆盖情况。	禁毒宣传覆盖率=实际参加宣传活动的社区人数/计划参加宣传活动的社区人数*100%	≥90%
			“两新”党组织党建阵地建设数量	反映“两新”党组织党建阵地建设数量情况。	本年度更新建设“两新”党组织党建阵地2个或以上。	≥2个
			各类突发事件信息处置率	反映信访、投诉、交办类案件的办结完成情况。	信访、投诉、交办类案件结案率=实际办结的案件数/需要办结的案件数*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环保意识	通过项目的开展，有效提升居民的环保意识。	开展党建引领，宣传餐饮场所的污染防治及相关监督管理活动，提升居民环保意识。	有效提升
			推进党建氛围建设	反映街道党群服务驿站党建氛围营造情况。	全面展示党的形象、传播党的理念、弘扬党的精神，推进党建氛围的营造。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党建工作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基层党员对基层党建工作和服务的满意度。	满意度=表示满意的党员人数/参加调查的党员人数*100%	≥90%
			居民对社区养老服务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居民对养老服务的综合满意度水平。	满意度=对养老服务满意的居民人数/参加调查的居民人数*100%	≥90%
			窗口服务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居民对社区窗口服务的满意度。	满意度=对社区窗口服务表示满意的人数/参加调查的居民人数*100%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解释	指标说明及公式	指标值
			居民对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等形式，反映居民对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满意度=对环境卫生表示满意的居民人数/参加调查的居民人数*100%	≥90%

附表 2:

2024 年荔湾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1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街道党组织工作经费(荔湾区)	50.0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 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 号）文件要求，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建设，包括做好党员发展、党务系统的培训工作等。	推进在职党员回社区报到并开展服务工作、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做好党员发展、党务系统的培训工作、严格规范党费和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工作、持续抓好街道、社区党建阵地建设。
2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荔湾区)	47.4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 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 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两新”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3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两新组织区域党委工作经费(荔湾区)	5.0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两新”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4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办公经费	40.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推进在职党员回社区报到并开展服务工作，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做好党员发展、党务系统的培训工作，严格规范党费和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工作，持续抓好社区党建阵地建设。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5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办公经费(荔湾区)	40.0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推进在职党员回社区报到并开展服务工作，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做好党员发展、党务系统的培训工作，严格规范党费和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工作，持续抓好社区党建阵地建设。
6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党员活动经费(荔湾区)	54.25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推进在职党员回社区报到并开展服务工作，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做好党员发展、党务系统的培训工作，严格规范党费和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工作，持续抓好社区党建阵地建设。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7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荔湾区)	40.0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	推进在职党员回社区报到并开展服务工作，完善网格党支部和党员责任区建设，构建“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基层党建工作格局，持续抓好社区党建阵地建设，切实为居民群众办实事、解难题。
8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新建两新党组织启动经费	0.8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两新”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9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镇(街)党建工作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两新”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10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妇女团组织等工作经费	8.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积极开展系列社区团的组织活动，发挥社区团员青年先锋模范作用，开展“创优争先”活动。	通过宣传教育、组织活动、关爱互助、交流学习等工作，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团员先锋模范和生力军作用，做好党组织的助手。
11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	12.46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通过优化机制措施，不断激发社区党组织书记工作热情。	积极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提升服务党员群众能力，全力推进党的关爱工作，实施党员素质能力提升工程。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12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364.81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保障居委会办公经费，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	积极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提升服务党员群众能力，全力推进党的关爱工作，实施党员素质能力提升工程。
13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镇(街)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补助经费(荔湾区)	9.8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两新”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14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经济联社组织员经费(荔湾区)	263.91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两新”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15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镇(街)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补助经费	42.5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全力完成市、区、街道的基层党建任务，增强“两新”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两新”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16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	15.6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关于建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穗组字〔2018〕37号）、《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文件要求，全面带动两新企业党组织发展，实现两新党建工作质量和经济发展水平整体提升。	全面带动两新企业党组织发展，实现两新党建工作质量和经济发展水平整体提升。
17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其他居委会人员经费	1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完善社区专职工作人员职业薪酬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保障居委会历年退休人员经费、兼职委员补贴的发放。	通过项目的实施，及时发放居委历年退休人员经费、兼职委员补贴，进一步完善社区人员薪酬体系的建设。
18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办公经费	24.52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保障居民委员会日常工作正式开展，加强处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	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维护居民委员会建设的日常工作，促进城市基层社会主义民主和城市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19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市财政社区办公经费	6.08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	通过该项目的开展，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加强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建设，完善民主协商议事机制，打造民主协商示范点，不断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20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市财政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273.31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保障居委会办公经费，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	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完善城乡议事协商机制，打造民主协商示范点。1664个社区村居全覆盖建立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动员体系，增加村居组织动员能力。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50%以上的社区居委会下设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不断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21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经济联社监事会社务监督委员会工作经费（绩效）补贴	5.28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监督本联社常务理事会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及股东大会或股东代表大会形成的决议、决定执行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对经济联社财务相关事项监督，推动完善联社村务经济事项管理和公开，确保经济联社各项财务管理事项运作正常和运作。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22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街消毒站病媒生物防治专职人员补贴	16.56	221-机构运行保障类	据广东省《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粤府函〔2021〕345号），做好街道消毒站生物防治专项人员补贴管理，确保消毒站的日常运作。	通过项目的实施，及时支付街道消毒站病媒生物防治专职人员的补贴，控制的疾病发生和流行,努力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提高群众生活质量,保障群众身体健康。
23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街道事业单位业务经费	10.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广州市城中村、出租屋燃气燃烧器具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的紧急通知》（穗城管办〔2021〕5号）、《广州市流动人口居住登记和居住证办理工作规范（试行）》（穗公〔2019〕122号）、《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等文件要求，开展出租屋日常上门巡查管理；出租屋租赁备案、消防、燃气等宣传。	通过加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管理工作的制度建设，开展系列出租屋专项整治和“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出租屋创建活动，实现出租屋和来穗人员“底数清、情况明”，“人来登记、人来注销、定期更新”工作常态化。
24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452.60	221-机构运行保障类	《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方案》等文件要求，开展统计、创建、社区综合管理、基干体检、关工委、住房保障、编外聘用人员经费补助、办公大楼物业管理服务等日常工作。	完成三中心一队伍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和保障福利待遇水平，贯彻落实街道就业服务和劳动保障工作。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25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综合网格服务管理信息费	10.32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贯彻落实《广州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穗改委发〔2021〕13号）和《广州市委党建引领城中村治理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做实综合网格“一格一员”，完善网格化工作机制。	积极响应上级号召，深化来穗人员和网格化服务管理，落实“一格一员”网格化工作机制，全面提升荔湾基层治理水平。
26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493.68	221-机构运行保障类	按时按规定做好基层编外人员工资福利的发放，切实提高编外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和幸福感。	通过实施本项目，按时依规做好基层编外人员工资福利的发放，切实提高编外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和幸福感。
27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街道事业单位业务经费	10.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搭建就业平台，积极安置下岗失业人员，推进社区就业保障体系建设，规范社区创业、再就业制度化。	搭建就业平台，积极安置下岗失业人员，使社区创业、再就业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以为居民服务为根本，以促进就业和再就业为工作重点，以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为主要目标。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28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镇（街）园区环保监督检查员经费（荔湾区）	26.38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按照市、区城市管理局要求和部署，顺利完成各项指标工作，加强对街道环境的监管工作，推进环境卫生建设管理体系的构建。	按照市、区城市管理局要求和部署，顺利完成各项指标工作，改善环境卫生建设，确保街道环境整洁干净，为居民提供舒适的居住环境。
29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荔湾区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工资	14.0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通过项目的开展，做好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工资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提升人员工作积极性。	通过该项目的开展，权利保障区监察协管员薪酬按时发放，有效推动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办公效率。
30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0.5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我区街道统计队伍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府办〔2020〕20号）通知，通过配备基层统计协管员，加强基层统计力量，及时完成基层统计工作，提升统计工作水平。	通过配备基层统计协管员， 加强基层统计力量，及时完成基层统计工作，提升统计工作水平。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31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儿童友好社区经费	3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继续加强儿童友好社区的建设，完善配套设施，优化社区内部空间。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成广州市2024年十件民生实事，推进儿童友好社区稳步建设，提升社区管理和服务水平。
32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经费	124.8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8〕13号），推进街道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作，开展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为特殊需求群体提供深度个性化专业服务。	通过实施本项目，保证家庭综合服务业务顺利开展，为居民提供帮助，努力实现社区居民困有所助、难有所帮、需有所应。
33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荔湾区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推进我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健全慢性病综合防控长效工作机制	全面推进我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健全慢性病综合防控长效工作机制，提高辖区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34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	12.54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荔府办〔2021〕13号），通过优化机制措施，不断激发社区党组织书记工作热情。	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完善城乡议事协商机制，打造民主协商示范点。1664个社区村居全覆盖建立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动员体系，增加村居组织动员能力。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50%以上的社区居委会下设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不断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35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市财政城乡社区活动经费	8.28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	通过该项目的开展，规范社区居委会建设，加强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完善民主协商议事机制，打造民主协商示范点，不断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36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经济联社年度经济责任审计专项经费	1.1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保证审计所需经费，确保审计工作按时按质的完成。	依法依规完成联社年度审计工作，促进联社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加强规范化管理，同时使联社建立起防范风险机制，确保资金安全运作。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37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环卫保洁类经费	172.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对辖内主次干道市政道路、内街巷城中村、环卫公厕、河涌堤岸、水域等落实保洁作业标准，常态化做好环卫保洁工作，确保街道日常环境干净整洁。	认真落实市容环境卫生的工作原则，抓好责任落实，加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大力普市容环境知识，提高广大居民群众对市容环境卫生的意识，创造一个整洁、文明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38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人大相关工作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组织人大代表切实发挥职能作用，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履职建言，回应人民群众关切，推动花地街道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通过一系列的人大代表活动，不断加强代表和选民的沟通交流，创造一个良好的接访选民，反映社情民意，提出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以及解决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情况畅通渠道。充分发挥代表的主观能动性，认真履行代表职责并做好本职工作。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39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荔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9.99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粤府〔2022〕116号）文件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广大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摸清街道内部经济信息，有利于街道宏观经济调控决策的设立和改善。
40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债券项目前期经费	66.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做好债券发行的前期工作，推进花地街怡芳苑社、中市和民治社区微改造建设进度。	通过实施该项目，确保社区微改造项目资金正常运作，推动花地街社区微改造前期工作开展，保障社区微改造资金落实到位，改善居民日常居住环境。
41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街道综合工作经费	15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街道建设需求，结合街道发展导向，优化街道内部建设，全方面多维度提升居民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感。	以提质增效升级为发展导向，加快建设发展平台，加快优化公共服务配套，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改造，营造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城市环境，维护社会稳定，增进民生福祉。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42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区禁毒专项经费	2.2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加强平安创建宣传，提升居民防毒、禁毒意识，帮助吸毒人员戒除毒瘾，回归社会。	宣传平安创建，提高了居民群众的幸福感、认同感和参与感。防范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维护辖区社会稳定大局。
43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综治信访维稳等专项工作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荔湾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平安建设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规定，按照街道党工委领导、办事处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制保障的社会治理要求，高度重视综治及平安建设工作。	开展平安社区建设宣传工作，进一步提高居民群众的幸福感、认同感和参与感，有效防范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维护辖区社会稳定大局。
44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康园工疗站经费	20.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残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康园工疗机构及工疗人员资助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穗残联规字〔2019〕3号）要求，项目用于开展工疗站的人员、经费、资产等日常运作管理。	通过按时定期开放，为站员提供日间托管、康复训练和辅助性就业及娱疗服务，增强花地街社区残疾人的凝聚力，使社区残疾人主动参与自治、管理的全过程，体现幸福广州的时代特色。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45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项目工作经费	0.31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通过项目的开展，做好辖内孕妇产前筛查与诊断项目，普及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	为普及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增强群众自我保健意识，自觉养成优生优育的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提高群众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
46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免费婚前孕前健康检查项目工作经费	0.15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统筹推进免费婚前孕前保健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穗卫规字〔2022〕1号）等文件经费，开展街道免费婚孕前健康检查随访工作。	为普及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增强群众自我保健意识，自觉养成优生优育的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提高群众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
47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人口监测经费	0.32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的决定》，对全员人口信息进行收集、登记、更新、录入等。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的决定》，根据区相关工作要求，加强人口监测和形式研判，用于卫生健康专（兼）职人员对全员人口信息进行收集、登记、更新、录入等环节支出，推进开展人口监测各项工作，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48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市财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	115.20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8〕13号），开展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工服务，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进一步结合。	开展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工服务，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建设，推动社工与志愿服务融合发展，提升社会工作与志愿服务规范化发展水平，推动社会工作在更多领域发挥更大作用。
49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帮扶工作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农业振兴局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组织部　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荔湾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经费及人才补助待遇保障的工作指引（试行）>通知》（穗荔乡村〔2022〕1号），完善帮扶措施，落实帮扶项目，从教育发展、种养殖业、农产品贸易等方面，增加当地群众经济收入。	结合帮扶连州市沈家村、贵州大屯乡以及对口帮扶村的区域优势，分类制定帮扶方案，争取在教育发展、种养殖业、农产品贸易等方面取得更大的帮扶成效，实实在在地帮助当地群众增加经济收入。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50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基层武装相关工作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做好春、秋两季征兵，组织青年做好体检、政审；做好入伍动员、跟踪入伍动态；做好民兵体检、集训、节假日值班工作、完成上级布置的应急工作任务。	通过项目的开展，加强社区兵役登记，依据区人武部下发各项训练任务，合理监督安排训练任务完成，为部队输送高质量人才。
51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安全监察防火安全生产等工作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完成荔湾区应急管理局委派的任务和街道委派的任务；完成荔湾区消安委和消防大队委派的任务。	通过实施本项目，强化安全工作的源头管理，建立安全工作长效机制，大力普及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提高居民的安全意识。
52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	38.6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文件要求，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助发放工作，促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责任，妥善看护好居家患者，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导致危害社会案（事）件发生。	通过实施该项目，严格按照规定，加强对高风险精神障碍患者的关注和保护，对符合条件的患者监护人进行补助，缓解其家庭经济负担。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53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军人服务业务经费	5.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开展复退军人服务政策宣传活动和复退军人走访慰问，帮扶解困，及时公开工作经费的使用情况，关爱复退军人，激发复退军人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热情。	通过规范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开展复退军人服务政策宣传活动和复退军人走访慰问，帮扶解困，及时公开工作经费的使用情况，关爱复退军人，激发复退军人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热情，促进复退军人安居乐业，增强凝聚力。
54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荔湾区镇（街）园区专职安监员队伍建设经费	14.28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加强街道专职安监队伍建设，保障各类案件工作正常开展，大力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高质量发展。	通过实施该项目，加强园区专职安监员队伍建设，大力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保障产业园高质量发展，促进产业发展规模、速度、质量位居全省首位、全国前列。
55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区级就业补助资金	4.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分配2024年荔湾区基层服务经费补助资金的函》，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实施国家、省、市关于促进就业的政策措施，推动基层社区就业工作发展。	按照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做好有关社区基层就业服务工作，将就业服务延伸至社区基层一线，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就地就近提供就业服务和就业供求对接的线下基层就业综合服务平台。

序号	预算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类别	项目情况简介	绩效目标
56	064005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花地街道办事处	街道环境综合整治经费	100.00	331-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结合街道日常治理情况，统筹规划交通安全管理等各项工作，提升居民生活便利度。	结合单位工作职能，按街道日常治理计划安排，统筹规划街道综合治理各项工作，推进社区建设，提升居民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感。
合计				3,282.53	——	——	——